

## 波士頓市

市政府辦公室

1		

## 終止同居伴侶聲明

本人,			及
	(名字)	(姓氏)	(姓名首字母)
			已經
	(名字)	(姓氏)	(姓名首字母)
並非是同居的	半侶;並且本人已於/	/(日期)	
親自/透過掛	號信(請圈選一項)通知了我的	前任同居伴侶關於此終止聲明	的事宜。
據本人所知	,本人聲明上述陳述均為真實準的	確,如有作偽證,將會受到法征	<b>津懲處。</b>
簽名:			
正楷姓名:_			
日期:			
根據波士頓市	市法規第 12-9A.3 章第 2 節,認證	登副本費用為\$12.00。	
	~72V HH		
波士頓司	力證明		
此文件的真質	實副本已於上述日期在市政府辦法	公室進行存檔。	
	在		
認證:			
	市政府文書職員	<u> </u>	